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鄭川文  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8329  
傳真：06-2982610  
電子信箱：ccw0129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營區新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4059104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591046A00\_ATTCH1.pdf、0591046A00\_ATTCH2.jpg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第七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校園反毒反霸凌影音創作競賽辦法及宣傳海報各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轉知並鼓勵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4月16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4280161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依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暨教育部「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(二)因應新型態毒品層出不窮、校園霸凌事件頻傳，為宣達正確資訊，防範毒品危害與霸凌事件，本競賽期以學生角度傳達「反毒反霸凌」主題，透過競賽參與讓學生成為最佳的反毒、反霸凌代言人，達到正面宣導效果。

(三)本屆徵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4年6月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截止，競賽辦法說明摘要如下：

1、主題區分為2組：

(1)「反毒」：以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及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內涵為主，例如防制新興毒品懶人包（辨識毒品偽裝、覺察求助訊息、建立友善戒癮者環境等）。

(2)「反霸凌」：以防制校園霸凌議題為發想，例如霸凌行為種類與法律責任、覺察求助訊息、同儕關係修復等，呈現防制校園霸凌及友善校園之理念。

- 2、參加組別區分為「專科以上組」、「高中（職）組」，以及「國中小組」。
- 3、參賽影片長度為30秒至5分鐘。
- 4、教育部已拍攝2主題各3支宣導影片，參賽者應就該主題擇一支影片進行觀看，並參考該影片主題，延伸相關創意與發想，進行參賽作品編製（影片已發布至Youtube平臺，網址請參考競賽辦法）。
- 5、徵件說明會訂於114年5月5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，採線上模式辦理，如有需求，請學校可於114年5月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3時前逕至Google表單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MXnoK>），俾利寄發線上會議連結資訊。
- 6、學校可運用官網、FB、跑馬燈等管道協助活動宣傳。
- 7、詳細競賽資訊請至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徵件網站（<https://reurl.cc/kndDdx>）以及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FB粉絲專頁（[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](http://www.facebook.com/antidrug.edu/)）查詢，或洽詢承辦單位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，電話：(02)8913-1111分機212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

裝

訂

線

